附件 2

黄山市市本级原直属粮库地块土地收储项目发行情况补充说明

一、本项目已发行专项债券情况

发行时间	发行金额	发行利率
/	/	/
合　计	/	-

二、本次专项债券发行金额及年限

黄山市市本级原直属粮库地块土地收储项目发行金额为1.15亿元，期限为7年。

三、已完成项目总投资数

黄山市市本级原直属粮库地块土地收储项目总投资数为0元。

四、其他需说明事项

（一）“一案两书”中建设内容、项目总投资、拟发债券总额等关键信息有无变动，如有变动，须对变动内容予以说明。

“一案两书”中建设内容、项目总投资、拟发债券总额等关键信息无变动。

（二）市场利率、预期收入等因素变动，对项目收益覆盖倍数的影响。

本项目在测算项目收益覆盖倍数时，已采取审慎原则，对应的净现金流量对本息覆盖倍数为1.27，由此可见本项目具有较强抗风险能力。

（三）其他需补充说明的事项。

无其他需补充说明的事项。

财政部门（公章）　主管部门（公章）　项目申报单位（公章）

出具日期：2026年8月20日